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科員 林淑娟
電話：049-2203429
傳真：049-2220485
電子信箱：chuan2@eipmail.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402855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_1140285511_ATTACH1.pdf、
376480000A_114028551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
(MOEMDM) 教育訓練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4年12月9日北教大資科字第
11405500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各校資訊組長及負責MOEMDM相關人員對學習載具管
理系統之數據查詢與管理功能的實務運用，特辦理教育部
學習載具管理系統教育訓練，以強化操作能力與應用成
效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

(一)第一場：民國114年12月22日下午14時00分至16時00
分。

(二)第二場：民國114年12月30日下午14時00分至16時00
分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學校新任資訊組長或負責 MOEMDM 系統的相關人員，亦歡迎已參加過教育訓練的老師再次參與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GoogleMeet線上，會議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non-zjsn-vye>。

六、報名網址：請上全教網報名。

(一)第一場：報名代碼：5398532（民國114年12月22日）。

(二)第二場：報名代碼：5398534（民國114年12月30日）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

(一)第一場（民國114年12月22日）：民國114年12月10日至民國114年12月22日中午12時止。

(二)第二場（民國114年12月30日）：民國114年12月10日至民國114年12月30日中午12時止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教育訓練為每月固定課程（課程內容與以往教育訓練一致），老師可根據自身對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的熟悉程度，自行決定是否參加。

(二)本次教育訓練將安排兩次測驗，分別於課程中段及結束時進行，以強化學習成效，測驗規定如下：

1、兩次測驗成績皆須達80分以上方可通過。

2、若測驗成績未達80分，將由本單位通知各縣市／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，協助聯繫老師進行重測，並請於三日內回報及格名單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。

3、未參加兩次測驗或測驗成績未達80分者，將無法獲得研習時數。

4、當日測驗可多次重測，以最佳成績為準。

(三)教育訓練結束後，課程簡報及錄影將上傳至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系統的公告區，老師可至網站自由查閱（網站連結：<https://mdm.edu.tw/>）。

九、聯繫窗口

(一)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(二)聯絡人：王小姐

(三)聯絡信箱：2020mdm@mail.ntue.edu.tw

(四)聯絡電話：(02)2732-7870

正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，南投縣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本縣數位學習計畫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 

訂

線